（上接B117版）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赵玺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991807
传真：0411-39673214
网址：www.estock.com.cn
(46)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吴涛
联系人：张蕴璞
电话：010-59366245
网址：www.sczq.com.cn
(47)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黄芳
电话：029-63387256
传真：029-81887060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4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电话：021-64339000
注册资本：28.7亿元人民币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号
邮政编码：200030
联系人：杨莉娟
业务联系电话：021-54967552
传真电话：021-54967293
华鑫证券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49) 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张燕
电话：010-83363099
传真：010-83363010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5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5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5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电话：021-60897840
传真：0571-26697013
客服电话：4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5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联系人：徐鹏
电话：86-021-50583533
传真：86-021-50583533
客服电话：400-067-6266
网址：http://admin.leadfund.com.
(54)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李皓
联系电话：13521165454
客服电话：400-001-8811
传真：010-67000988-6000
网址：www.zcvc.com.cn
(55)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刘栋栋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099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56)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泰康金融中心38层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联系人：刘美薇
联系电话：010-85870662
传真：010-59200800
网址：www.datangwealth.com
客服电话：400—819—9858
(57)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2号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话：021-52822063-8301
传真：021-62990063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58)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室
法定代表人：董浩
联系人：牛亚楠
联系电话：18610807009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box.com
(59)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418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联系人：刘昊
电话：0755-83999907
传真：0755-83999926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网址：www.jinqianwo.cn
(60)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61)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市江东中路35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何庭宇
电话：13917225742
传真：021-22268089
客服电话：021-22267995/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
(62)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吴煜浩
电话：020-89629021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63)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城大厦1115、1116及1307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项晶晶
电话：0755-8946 0500
传真：0755-2167 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64)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联系人：江辉
电话：021-20530224
传真：021-20538999
客服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6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韩钰
电话：010-6083 3754
传真：010-5776 2999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2、场内发售机构
场内销售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内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销售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严峰、朱立元
电话：0755-25946013、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 8666
传真：021-3135 8600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联系人：陈颖华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电话：（021）2323 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翠丽、边晓红
联系人：边晓红

第四部分基金的名称

平安大华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第五部分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

第六部分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基金。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投资人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18 个月（含 18 个月）后的对应日止（若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并更名为平安大华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基金合同生效后18个月内，灵活运用定向增发股票等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市场投资机会，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积极发掘可能对上市公司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事件，通过筛选、鉴别事件信息扩散对资产价格的影响模式，选择最具有竞争优势的标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债券资产（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等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资产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100%；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100%；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20%；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100%；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在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三、投资策略
（一）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18个月内（含第18个月），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分析轮动效应与定向增发项目优势的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利用定向增发项目的事件性特征与折价优势，优选能够改善、提升企业基本面与经营状况的定向增发股票进行投资。将定向增发改善企业基本面与产业结构作为投资主线，形成以定向增发为核心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以及对资本市场趋势的判断，结合主要大类资产的相对估值，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在基金合同投资范围约定的范围下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定向增发股票投资策略
定向增发是指上市公司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包括大股东、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融资方式。本基金将对进行非公开发行的上市公司从估值水平以及成长性两个角度出发进行基本面分析，结合市场未来走势进行判断，从战略角度评估参与定向增发的预期中签情况、预期损益和风险水平。充分考虑定向增发的一二级价差，并在严格掌控投资组合风险与收益的前提下，积极参与其定向增发项目。在定向增发股票锁定期结束后，本基金将根据对股票内在投资价值和成长性的判断，结合股票市场环境的分析，选择适当的时机卖出。
本基金采用股票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从估值水平和发展前景两个角度，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分析市场现有定向增发项目。本基金主要从行业景气度、盈利能力、成长能力以及估值水平等方面进行考量，主要指标包括：各行业公司的估值指标（如PE、PB、PE/G、PS、股息率等）、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毛利率增长率等）、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从中选出价值相对低估、成长性确定、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公司，作为备选定向增发股票。
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分析备选定向增发项目所对应的公司的业务环节的竞争优势和劣势，分析定向增发项目对公司未来的影响。主要考虑因素包括：
1）在技术能力方面，选择研发团队技术实力强、技术的发展与应用前景广阔并且在技术上具有一定护城河的公司。
2）在市场前景方面，需要考量的因素包括市场的广度、深度、政策扶持的强度以及上市公司利用科技创新能力取得竞争优势、进而开拓市场的能力。
3）在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将从上市公司的管理层评价、战略定位和管理制度体系等方面进行评价，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最终确定股票投资组合，并适时进行投资组合调整。
按照定向增发的对象、资金用途，区分为以下几种主要模式：
（1）大股东主导的定向增发投资
大股东主导的定向增发项目包括集团公司整体上市、实际控制人资产注入、发行对象包含大股东或者大股东关联方的公司间资产置换重组，以及融资收购大股东资产的几种定向增发项目。
（2）项目融资类定向增发投资
项目融资类的定向增发项目为定向增发项目中最常见的类别，目前市场上近一半的定向增发项目为项目融资类。
（3）非大股东方参与资产重组的定向增发投资
通过定向增发项目实现资产重组是企业与其他主体对企业资产的分布状态进行重新组合、调整、配置或对企业资产上的权利进行重新配置的过程。重组前后公司的估值往往会有明显的改变。
（4）融资收购非大股东方资产的定向增发投资
对于融资收购非大股东方资产的定向增发项目，长期来看，公司能够通过定向增发项目中收归的资产实现企业基本面指标的优化，通过上下游产业并购、合并同业竞争对手或跨行业并购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减少公司运营成本或大幅提升市场占有率来重组企业现有资源，提升经营业绩。重组前后公司的估值往往会有明显的改变。
本基金将深入研究不同类别的定向增发项目在不同期限内对公司基本面的影响，对定向增发项目可能带来的影响进行模拟分析，挑选具有绝对或相对估值吸引力的公司股票，再通过分析和评估股权变化，结合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尽可能获取定向增发项目给投资者带来的超额收益。
3、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采用宏观环境分析和微观市场定价分析两个方面进行债券资产的投资。在宏观环境分析方面，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不同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微观市场定价分析方面，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重点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具体投资策略有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5、衍生品投资策略
1）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投资原则为有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和锁定收益。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票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前将建立衍生品投资决策部门或小组，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管理的相关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投资管理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应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目标。本
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投资于国
债期货合约，有效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积极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和利率市场走势的分析与判断，并充分考虑国债期货
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谨慎进行投资，以调整债券组合
的久期，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具体而言，本基金的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包括
套期保值时机选择策略、期货合约选择和头寸选择策略、展期策略、保证金管理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等。
本基金在运用国债期货投资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审慎地获取相应的超额收
益，通过国债期货对债券的多头替代和稳健资产仓位的增加，以及国债期货与债
券的多空比例调整，获取组合的稳定收益。
基金管理人针对国债期货交易制订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确
保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风险控制各环节的独立运作，并明确相关岗
位职责。此外，基金管理人建立国债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并授权特定的管
理人员负责国债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期货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口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二）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并更名为平安大华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周期、证券市场变化以及证券市场参与各方行为逻辑的基础上，深入挖掘可能对行业或公司的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将事件性因素作为投资的主线，形成以事件驱动为核心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为有效实施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允许的范围内，采取相对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从宏观环境、政策因素、资金供求因素、证券市场基本面等角度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风险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股票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从估值水平和发展前景两个角度分析，并注重事件性因素对行业影响的分析。定量分析方法主要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分析，主要指标包括：各行业公司的估值指标（如PE、PB、PE/G、PS、股息率等）、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毛利率增长率等）、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从中选出价值相对低估、成长性确定、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公司。
定性分析是指在特定的市场阶段，针对不同类型的事件，分析其内外部驱动因素、变化方向；并采用深度价值挖掘和多层面立体投资分析体系，多层面地分析备选股票所对应公司业务环节的竞争优势和劣势，分析公司治理和公司管理方面的优势和劣势，行业历史及行业变革力量。
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最终确定股票投资组合，并适时进行投资组合调整。
本基金将影响个股估值的事件驱动因素归纳为如下几个方面：
（1）股权激励投资策略
股权激励是指上市公司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进行的长期性激励。股权激励通过将公司员工与股东的利益一致化，使得员工在经营和管理公司的过程中更加关心公司的长期价值。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分析和评估股权激励因素驱动的备选股，结合公司所在行业/所处的发展周期，择优选取成长性较好，满足较严格业绩指标、安全边际较高的个股投资。
（2）股份增持和股份回购投资策略
股份增持包括股东增持和高管增持，其中股东增持是指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高管增持是指上市公司高管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的行为；股份回购是指公司按一定的程序购回发行或流通在外的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分析和评估股份增持和股份回购的备选股，结合增持方背景、公司股权结构、市场环境等因素，择优选取首次披露增持，或增持数量大、比例高，或前期超跌、所在行业刚转暖等几类个股，再结合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3）高分红和高转送投资策略
高分红是指公司分红比例较高的股票。高转送是实施较高比例的送股或转股的股票。高送转公司往往具有股本较少/每股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净资产较高/股价绝对值较高的特征。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分析和评估高分红和高转送转的备选股，结合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4）业绩预告和超预期投资策略
业绩预告是指上市公司根据交易所规定所作出的关于净利润为负值、净利润增减幅度超过50%以上、或实现扭亏为盈等事项的公告；业绩超预期主要涉及两方面：公司实际经营事业绩和分析师/市场一致预期。通过比较两者之间的差距，可能会发掘出具有Alpha 收益的股票。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和分析业绩预增和超预期的备选股，自下而上进行评估，结合预期盈利水平（或一致预期）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5）再融资类投资策略
再融资是指上市公司通过配股、增发和发行可转换债券等方式在证券市场上进行的直接融资。再融资对上市公司的发展起到了较大的推动作用，无论是助力产业转型、新兴资产并购或是集团整体上市、引入战投，还是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关键领域、优势企业集中，亦或是完善激励机制，推进员工持股，再融资尤其是并购增发将是最为重要的资本运作工具。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分析和评估再融资的备选股，从经济转型和安全边际两个维度选择，评估其行业所处阶段及其发展前景，结合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6）其他影响公司的重大因素
其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布对预期业绩及行业造成极大影响的重要产品或重大合同公告；有影响上下游公司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遭遇重大危机；管理层发生重大变更等。此类事件会对公司的运营造成深远的影响，继而影响其市场估值。
本基金将通过筛选、分析和评估发生重大变动的股票，结合其预期盈利水平和成长潜力，择优选取安全边际较高、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
3、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采用宏观环境分析和微观市场定价分析两个方面进行债券资产的投资。在宏观环境分析方面，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不同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微观市场定价分析方面，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重点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具体投资策略有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5、衍生品投资策略
1）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投资原则为有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和锁定收益。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票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前将建立衍生品投资决策部门或小组，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管理的相关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投资管理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应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目标。本
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投资于国
债期货合约，有效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积极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和利率市场走势的分析与判断，并充分考虑国债期货
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谨慎进行投资，以调整债券组合
的久期，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具体而言，本基金的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包括
套期保值时机选择策略、期货合约选择和头寸选择策略、展期策略、保证金管理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等。
本基金在运用国债期货投资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审慎地获取相应的超额收
益，通过国债期货对债券的多头替代和稳健资产仓位的增加，以及国债期货与债
券的多空比例调整，获取组合的稳定收益。
基金管理人针对国债期货交易制订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确
保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风险控制各环节的独立运作，并明确相关岗
位职责。此外，基金管理人建立国债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并授权特定的管
理人员负责国债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期货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口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100%；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100%；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20%；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100%；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
（2）在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6）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7）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
（8）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9）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0）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2）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3）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4）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15）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基金管理人应制订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防范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种风险；
（16）如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遵循以下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投资限制：
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等；
3）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
本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要求的内容、格式与时限向交易所报告所交易和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情况、交易目的及对应的证券资产情况等；
4）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7）如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遵循以下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投资限制：
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
基金资产净值的15%；
2）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
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30%；
3）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
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30%；
4）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18）在封闭期内，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剩余期限，不得超过本基金的剩余封闭运作期；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9）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200%，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140%；
（20）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期间，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如果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但须提前公告，不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5）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6）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
业绩比较基准选择理由：沪深300指数选样科学客观，流动性高，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具广泛市场代表性，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基于本基金的特征，使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2、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3、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4、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八、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7,612,444.98	62.32
	其中：股票	657,612,444.98	62.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522,312.60	1.19
	其中：债券	12,522,312.60	1.1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323,593.98	34.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